附件1：

昌邑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第二批合同制工作人员需求计划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 名称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专业要求** | **学历** | **学位** | **其他条件要求** | **面试比例** |
| 护理 | 12 | 护理 | 大专及以上 | 无限制 | 具有护士执业资格证书（已考试合格，暂未取得证书的可提供网上考试合格证明截图） | 1：3 |
| 康复 | 3 | 康复治疗 | 大专及以上 | 无限制 | 高中起点 | 1：2 |
| 康复 | 2 | 针灸推拿 | 大专及以上 | 无限制 | 高中起点 | 1：2 |
| 临床  康复 | 2 | 临床医学 | 大专及以上 | 无限制 | 高中起点 | 1：2 |
| 检验 | 1 | 医学检验 | 大专及以上 | 无限制 | 高中起点 | 1：2 |

附件2：

昌邑市妇幼保健院

2021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

报考专业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性别 | |  | 出生  年月 | |  | | | 照片 | |
| 民族 |  | | 文化 程度 | |  | 专业 | |  | | |
| 婚姻状况 |  | | 政治 面貌 | |  | 手机号 | |  | | |
| 籍贯 |  | | | | | 身份证号 | |  | | | | |
| 家庭住址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执业证件 |  | | | | | 执业范围 | | |  | | | |
| 全日制学历 |  | 毕业院校 | |  | | | 毕业时间 | |  | 学制 | | 年 |
| 最高学历 |  | 毕业院校 | |  | | | 毕业时间 | |  | 学制 | | 年 |
| 学习（工作）经历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报考资格审查意见 | 身份证（ ） 毕业证（ ） 学位证（ ）  资格证（ ） 执业证（ ） 规培证（ ）    审查人签字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诚信承诺 | 我已仔细阅读《昌邑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简章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：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，证件等真实、准确，不存在不能应聘的情形，并自觉遵守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  报考人员签名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附件3：

**昌邑市妇幼保健院**

**2021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考试须知**

根据《昌邑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简章》有关规定，结合《山东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考试防控指南》要求，现将考试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生应在考试当天上午8:00前到达考点，自行准备相关考试物品。携带如下材料接受身份验证：

1、二代身份证(有效期内)

2、准考证

3、《考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》(见附件4，需本人签字)

4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(现场手机出示)

二、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1、考生进入考点前进行身份核验、体温检测和手机实时更新的“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”，健康码显示绿码(低风险)的为正常人群，可以正常参加考试。现场检测体温高于37.3℃的，可在隔离点适当休息后使用其他设备或其他方式再次测量，仍不合格的经专业评估和综合研判后，按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持非绿码的考生，须提供笔试前48小时内在我省检测机构检测后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经专业评估和综合研判后参加考试。

2、考生进入考点应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(禁止佩戴带有呼吸阀口罩，在核验身份时应摘口罩)。听从现场考务人员指挥有序错峰、分流入场，保持人员1米间隔，避免出现人员过于密集、排队过长。

3、考生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，尽量选择步行、骑行、私家车往返考点，严格做好个人防护，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，减少接触公共物品和部位，尽量保持与其他人员的距离，减少在交通场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停留时间。

4、考生属于以下情形的，纳入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体系。

⑴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，在结束集中隔离观察14天及居家隔离14天后，需持考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，体检正常、肺部影像学报告显示肺部病灶明显吸收、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(痰或咽拭子+粪便或肛拭子)均为阴性的，可参加考试。

⑵开考前14天内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已痊愈或能排除传染病的，需持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和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可以参加考试。

符合上述情形的，请于考试的前一天上午11:30前电话告知 (0536- 5596758)，并持相关证明材料参加考试。

5、属于以下情形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：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;开考前14天内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。

请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以免影响考试。自觉配合考点的防控工作，开展自查自报工作，并在考试结束后迅速离场，不扎堆不聚集，保障本次考试顺利、平稳进行。

凡违反我省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附件4：

考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| 准考证号 | |  | |
| 身份证号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
| 健康排查（流行病学史筛查） | | | | | | |
| 是否为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 | 14天内是否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 | 是否21天内有中、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 | | 是否28天内有境外旅居史 | 居住社区21天内是否发生疫情 | 是否为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起的密切接触者 |
|  |  |  | |  |  |  |
| 考  生  承  诺 | 本人参加**昌邑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**考试，现郑重承诺：  本人如实逐项填报健康信息，若有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    考生签字（本人手签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附件5：

同意报考证明

：

兹有我单位 同志，身份证号 ，参加昌邑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第二批公开招聘考试，我单位同意其报考，并保证其如被录用，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档案、工资、党团关系的移交手续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：

年 月 日

单位人事工作负责人签字： 联系电话：